

##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人数 5 人，实际参加表决人数 5 人。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1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南飏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全体监事一致确认：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六日